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书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控股子公司德农种业股份公司与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同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定价，与市场销售或购买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

2、上述关联交易是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业务活动，能充分利用关联公司拥有的资源为公司服务，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

3、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朱厚佳

王建文



2020年4月20日

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控股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书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提案进行了认真审阅，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控股子公司德农种业股份公司与河北承德露露股份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是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同期市场价格为参考，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定价，与市场销售或购买同类产品的价格不存在明显差异；

2、上述关联交易是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业务活动，能充分利用关联公司拥有的资源为公司服务，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该关联交易而对其形成依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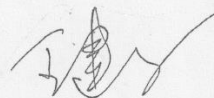
3、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万向德农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朱厚佳

王建文



2020年4月20日